

不断创优民生措施 做到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

11.05亿元托起困难群众幸福生活

2022 民生实事

□ 全媒体记者 雷琳琳
通讯员 谢晓东 刘中山

今年以来,我市不断创优困难群众救助民生措施,全面落实低保、特困救助等政策,做到应保尽保、应退尽退,全力保障基本民生。截至11月底,全市共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11.05亿元。其中13.26万余人享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,2.94万余人享受特困人员救助供养,1958人享受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政策保障,6.79万人享受困难残疾生活补贴,6.89万人享受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,实施临时救助7298人次。

“非常感谢党和政府的好政策,减轻了我带孩子的经济压力,给予孩子很多社会关爱,让他能够健康快乐地成长。”家住迎江区龙狮桥乡任店新村南区的项金卫告诉记者。

项金卫今年53岁,她的外甥外甥媳于2021年服刑,夫妻俩唯一的儿子项瑞瑞(化名)今年9岁,由于外公已去世,爷爷奶奶、外婆身体不好,便交由项金卫抚养。龙狮桥乡任店社区在走访摸排时了解其家庭情况,便按规定流程为项瑞瑞申请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,迎江区民政局将他纳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名册,并与其小姨妈项金卫签订监护协议照顾其生活。

“每个月有1000多元的生活补助金,寒暑假和春节,民政局、街道、社区、妇联等单位都会走访慰问,了解孩子的生活情况,还送衣服鞋子和慰问金。我也一直鼓励他,他现在性格开朗活泼,学习生活一切正常。”项金卫说。

我市加强生活无着救助、临时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,确保应救尽救。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,对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,采取政府补助的方式增强儿童家庭养育能力,社会散居孤儿每人每月基本生活费标准不低于1100元,福利机构集中养育孤儿每人每月不低于1510元,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参照孤儿保障标准执行,基本实现“应保尽保、动态管理”,促进儿童全面健康成长。完善救助管理工作监管责任体系,加强区域和部门救助联动,引导社会力量参与,及时有效救助流浪乞讨人员,实现流浪乞讨人员应救尽救,切实保障好流浪乞讨人员人身安全和基本生活。对遭遇突发事件、意外伤害、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生活陷入困境,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

救助之后基本生活仍有严重困难的个人或家庭,给予应急、过渡性救助,做到应救尽救,确保困难群众求助有门、救助及时。截至目前,我市实施临时救助7298人次,发放救助金1770万元。

我市实施城乡最低生活保障,不断完善低保制度,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全部纳入低保范围,做到应保尽保。加强动态管理,切实做到保障对象有进有出、补助水平有升有降,有效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。开展特困人员救助供养,对具有我市户籍的城乡老年人、残疾人和未成年人,同时具备无劳动能力、无生活来源、无法定赡养、抚养、扶养义务人或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三个条件的,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。目前全市城市和农村失能、半失能特困人员中供养率达到了65.6%。

我市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政策,着力解决残疾人因残疾产生的额外生活支出和长期照护支出困难,做到应补尽补,建立起家庭善尽义务、社会积极扶助、政府积极保障的责任共担格局。一级、二级残疾人每人每月补助75元,三级、四级残疾人每人每月补助60元,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补助65元。

怀宁全力保障
重点工程顺利施工

本报讯(通讯员 檀志扬 陈金霞)“目前工程已完成总任务量的一半,工程进展十分顺利,无矛盾纠纷及群众上访情况发生,施工环境良好。这得益于清河乡提前谋划、精准施策。”12月16日,在怀宁县珠流河左岸清河段治理工程施工现场,工程负责人刘金亮说。

怀宁县珠流河左岸清河段治理工程为大沙河综合治理怀宁段工程等EPC项目7个子项之一,工程批复概算投资为3958.86万元,工程段全长8.12公里,工程建设内容涉及河道清淤疏浚、堤防达标建设、排涝站建设、穿堤排涝涵建设、穿堤灌溉涵建设、跨河桥梁建设等。

为保障重点项目施工环境,确保顺利实施,清河乡提早谋划、精准施策,成立珠流河左岸清河段综合治理项目工作专班,统筹协调项目建设事宜。对于项目涉及的用地报批、拆迁安置、征地等重难点工作,适时进行会商研判,并积极对接上级相关部门,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;对村(社区)及农户反映的问题,安排司法、公安、信访等部门人员组成专班,提前介入,切实维护群众的合法权益,同时讲明政策,通过思想工作,及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。

拆迁安置和征地工作是项目能否顺利实施的关键。该项目涉及拆迁安置7户28人,建筑面积1504.99平方米。为了确保项目能够按时推进,清河乡利用春节外出人员返乡有利时机,乡村干部提前上门做好宣传,动员堤顶建房户做好拆迁安置准备工作。提前选定清河中心小学南门为安置区,并完成安置区的征地、建房报批、“三通一平”基础建设等工作,消除拆迁户的后顾之忧。

安徽霍邱县原县长段贤柱一审获刑11年半

本报讯(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方热烈)12月16日下午,安庆市中级人民法院以远程视频方式对安徽霍邱县原县委副书记、县长段贤柱受贿案作出一审判决,以受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11年6个月,并处罚金人民币200万元,对其违法所得予以追缴,上缴国库。

法院经审理查明,2010年至2021年间,被告人段贤柱利用担任

寿县纪委书记、霍邱县委副书记、县长等职务上的便利,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工程承揽、土地竞拍等方面谋取利益,单独或伙同他人非法收受财物共计人民币4046.2万元,其中2021.2万元未遂。

法院审理认为,被告人段贤柱身为国家工作人员,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,单独或伙同他人非法收受财物,其行为已构成

受贿罪,数额特别巨大。鉴于段贤柱到案后如实供述犯罪事实,主动交代了办案机关尚未掌握的大部分犯罪事实,系坦白;受贿数额近半数系犯罪未遂;检举揭发他人违法犯罪行为,构成立功;并有积极退赃、认罪认罚等情节,决定对其从轻处罚。综上,遂作出上述判决。

宣判后,段贤柱当庭表示考虑后再决定是否上诉。

►良知 温暖 正义 力量

安庆晚报

传播力 / 引导力 / 影响力 / 公信力

一纸风行

国内统一刊号CN34-0074, 邮发代号25-122, 全年订价196元。



扫码订报

(请在付款备注上注明订报人姓名和手机号)

2023年度《安庆晚报》火热征订中! 全市各邮政投递部、邮政营业网点均可订阅。

订阅服务热线:

市区: 集贤路投递部 5323555 墨子巷投递部 5511018
开发区投递部 5349890 十里支局 5357007
县区: 怀宁 4611640 太湖 4161013 宿松 7820366
潜山 8921241 望江 5790620 岳西 2178758

安庆市新闻传媒中心服务热线: 5325918

华中路投递部 5560328
龙山支局 5261705
桐城 6209783

安庆市新闻传媒中心

